



走失的节日



609 禁酒轶事

简雍是三国时代刘备的谋士。有一年，蜀中大旱，颗粒无收。为节省粮食，刘备下令严禁民间酿酒。督察人员从一户人家发现了一套酿酒工具，初步决定藏匿工具者与制酒者同罪，将予重罚。刘备亦表示同意。简雍觉得这种处理缺乏说服力。一天简雍陪刘备巡视时，路遇一对男女，简雍对刘备说：“彼人欲行淫，何以不缚（这对狗男女光天化日之下欲行苟且之事，为啥不抓起来）？”刘备说：“卿何以知之？”简雍一脸正经说：“彼有淫具，与欲酿者同（这不跟拥有酿酒工具一样）。”刘备大笑，下令不再追究此事。

610 杖责大臣

到了正德、嘉靖年间，明朝对大臣的体罚达到高潮。林俊曾任湖广、四川巡抚，工部尚书，刑部尚书，是成化、弘治、正德、嘉靖四朝老臣。嘉靖四年（1525），病中的林俊上疏明世宗朱厚熜说：“古之鞭扑之刑，辱之而已，并非一定要打得皮开肉绽命悬一线。成化年间，被杖责的大臣也就两三个，而且容许身穿厚衣；正德年间，刘瑾专政，开始脱衣杖责大臣，经常致死；陛下您即位后，杖责了多少大臣？部长们都快打遍了！这样不行啊！”

611 豺咬杀鱼

武则天信佛，做了皇帝后，下令全国禁屠（不许宰杀牲畜）。时任御史大夫的娄师德到陕西巡视，吃饭时餐桌上竟有盘羊肉。娄师德问：“何为此？”厨师说：“豺咬杀羊。”娄师德笑道：“豺大解事（这豺挺懂事）。”于是大快朵颐。一会儿，厨师又端上来一盘鱼。娄师德问：“这又是咋回事？”厨师回答：“豺咬杀鱼。”娄师德皱起眉头说：“笨啊，应该说是水獭把鱼咬死了！”遂不食（这盘鱼就没法吃了）。（老白）

不少人的朋友圈，沦陷在各种花海里。这一切提醒我们，如果不走出办公室感受这无边春光，简直是对造化的不可原谅。

同样值得提醒的是，古人早就为这样的场景准备了一个节日——花朝节。这个对我们多数人来说颇为陌生的节日其实大有来头，最早在春秋时期的《陶朱公书》中就有记载，晋人周处所撰的《风土记》中更有详细描述。盛唐尤好此风，不管是达官贵人，还是市井百姓，在花朝节这一天都要结伴到郊外游览赏花，挑食野菜，品尝时鲜，称为“踏青”。姑娘们则剪五色彩纸粘在花枝上，是为“赏红”。

花朝节的习俗非常丰富，除踏青赏红外，还有扑蝶挑菜、燃灯祈福、蒸花糕、饮花酒、喝花粥、地方官出郊劝农等。明代汤显祖的诗《花朝》即咏扑蝶：“妒花风雨怕难销，偶逐晴光扑蝶遥。一半春随残夜醉，却言明日是花朝”——在我看来，古人所谓的“良辰美景”，几乎就是“花朝”的一种代名词。

据记载，花朝节有二月初二、二月十二、二月十五之说。在一些地方，人们将正月十五的元宵、二月十五的花朝、八月十五的中秋这三个“月半”视为同等重要的岁时节日，可见其地位之尊崇，也可见古人的诗意与浪漫。

但渐渐地，它已从人们的生活中消失，就像一幅年代久远的山水画，墨

迹由浓而淡，几近于无。或者说，这样一个古人歌之咏之的节日，已隐没于厚厚的时间云层之中，与我们的记忆“失联”了。

说起来，“失联”的又何止一个“花朝”呢？如，农历正月二十日为天穿节，源于女娲补天的神话故事，形成于汉代，在东晋成俗，宋代盛行，这也是中国民俗节日中唯一由家庭主妇担纲祭祀的民俗节日。俗称三月三的上巳节，又称春浴日，我们在中学课本里熟悉的那一段《论语》，“暮春者，春服既成，冠者五六人，童子六七人，浴乎沂，风乎舞雩，咏而归”，描写的就是上巳节的情形。农历六月廿四为观莲节，明代俗称“荷花生日”。在江南，此日举家赏荷，笙歌四起，遍染荷香。

有了节日的加冕，原本普通的时间才能获得不一样的光泽与重量。这样的节日曾经定义了古人的生活，通过它们，我们能更好地还原古人的生活场景。虽然，这些传统节日日渐式微乃至彻底退出我们的生活，是一种正常的文化代谢，但正如韩少功在其随笔《进步的回退》中所表达的一样，现代化不仅仅是向“前”的，有时候，向“后”张望也是一种进步。记忆不能出现断层，起码我们应当知道，这样的节日曾在我们身边真切存在过，不能任由历史的指纹将它们轻易抹去，变成一种巨大的空白。

现代科技使我们的生活越来越精致舒适的同时，也使我们与自然越来越疏远。生活在钢铁、塑料、电线构成的空间里，我们难以体察到万物蒸腾的气息，我们的内心也容易变得粗糙而苍白。在这个所谓的后工业文明时代，我们的灵魂可能恰恰需要用农业文明、用隐藏在某一个节日背后的古典意境来对冲与调和，来丰沛我们的情感与生活方式。

那么，我们能否像熟悉流行的星座算命术一样，熟悉农历中国里的二十四节气，而不是仅仅将它看成是一种天气预报？能否不再感叹，为何往往只有在韩剧里才能感受到隐藏在细节中的纯正的中国文化？能否对历史多一分如钱穆所言的温情的敬意，而不是随意用“戏说”与“穿越”展示贫瘠的想象力？

很多人热衷于生硬地将元宵以及七夕包装成中国情人节，但在在我看来，元宵的主题其实是团圆与观灯，天寒地冻的季节并不适宜爱情生长。七夕的内涵不但包括乞情，更包括乞巧、乞福；再说，牛郎织女的爱情故事也太具有悲剧色彩了，不够明媚。而作为一个唯一以植物为主题的节日——花朝节，则符合人们关于春天的全部想象，而春天天然与爱情有关。不如以花为媒，让更多人借此亲近大自然以及那种像大自然一样蓬勃健康的情感吧。

岳父再婚记

岳父有血压高，岳母去世后，我们不方便，跟岳父商量，搬来和我们同住，但他说在家待习惯了，不愿跟晚辈掺和。

那天大姐急吼吼来我家说，早上看到父亲去婚介所，领了一位胖大妈出来，有说有笑的。事态紧急，不能耽搁，妻子和大姐立马飞奔回家摊牌：老伴儿可以找，但骗子多，很多女人找老伴只为钱。

两人的话一出，岳父便明白了，把积攒的十万元存款拿了出來，两个女儿一人五万元。大姐说，还是不保险，工资卡还需交给她保管，她一月给岳父一千五百元，够他生活费，只有这样，才能防止骗子进家门。

岳父当时便黑了脸，说老伴不找了，两个女儿家轮流住。岳父在大姐家住三天，大姐便跑来我家吐槽，说父亲吃饭不洗手，随地吐痰，厕所用完也不冲，每天晚上不睡早上不起。

大姐想把岳父送到养老院。岳父

说，他看中市里一家养老院，每月费用四千多元。大姐头摇成了拨浪鼓，我见状说，那就给岳父找个保姆。大姐还是摇头，现在找个保姆，光白天护理也得小两千。我说，我单位一同事有位亲戚人好又勤快，每月一千五就可以。

那天，我把孙阿姨领家里让大姐和妻子面试了一下，这姐俩觉得满意。岳父在一旁也抿嘴儿笑。半年后，岳父身体越来越硬朗，气色也好了很多，整个人年轻了不少。孙阿姨勤快，把家里收拾得干干净净，每次我们去岳家吃饭，她都要做一桌子硬菜款待我们，妻子和大姐也越来越喜欢孙阿姨。

一次，大姐生病住院，孙阿姨在医院照顾了她一个月，大姐感慨，孙阿姨真是比亲妈还亲。我趁机说，反正孙阿姨丧偶，若是她有意，干脆和岳父组成家庭得了。

大姐这次没有反对，笑着说，这样一算，咱还赚了。

我忙插话说，这样好了，若孙阿姨照顾岳父上心，我每年从岳父分我家的五万元中取出五千元奖励她。大姐一听也不示弱，说，你奖励光了五万元，奖金再从我那五万元里出。

我和岳父暗地里击掌庆祝。之前岳父曾找到我，说有人给他介绍了一位孙阿姨，知根知底，人不错，他担心两个女儿横加干涉，让我出面说一下。我这才想出“曲线”帮岳父的招儿：先当保姆过渡一段时间看看。

现在岳父血压不高了，心情舒畅了，姐俩也开心了。



□张劲辉（河南洛阳）

□肖春荣（吉林长春）

④——投稿/邮箱

ycky2013@qq.com